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八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开展的各项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1、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八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主要内容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3 日	会议共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审议《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26 日	会议共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审议《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17 日	会议共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审议《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9 日	会议共审议通过了七项议案：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p>3、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6月29日	<p>会议共审议通过了四项议案：</p> <p>1、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8月23日	<p>会议共审议通过了两项议案：</p> <p>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10月26日	<p>会议共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p> <p>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12月24日	<p>会议共审议通过了十项议案：</p> <p>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p> <p>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0、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	--	--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章程的内容、程序等履行了监督职责，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决策程序合法，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二）公司财务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原则，没有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行为；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现状；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2022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围绕公司整体经营目标，进一步强化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坚持以财务监督为中心，加强对重要生产经营活动和重点部门的审计监督，通过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形式，紧密结合公司实际工作，正确行使监事会的职能。同时，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业务技能，完善内部工作机制，积极开展工作交流，创新工作思路方法，提高监督水平，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主动性，广泛调研集思广益，围绕企业中心工作，有的放矢地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好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